附件1：评委库成员申报要求

晋城市民营企业工程系列中级职称

评委会成员申报要求

  一、评委条件
  评委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  （二）取得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后，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一般在5年以上（含就读研究生时间），任本专业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满1年；
  （三）学术造诣深，知识面广，在本专业同行专家中有较高的知名度，熟悉本专业国内外最新技术现状和理论研究动态；
  （四）有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，全面掌握本专业有关技术标准、技术规范和技术规程，参加过省部级以上成果评估、项目鉴定或有解决重大、疑难技术问题的经历优先；
  （五）具备完成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能力，在聘期内有参加评审工作的时间和精力。
  （六）原则上为在职未退休人员。
  二、注意事项
**（一）推荐方式** 1.个人自荐。符合条件的专家可自行申报。
  2.单位推荐。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统一推荐符合条件的专家。
  3.推荐名额不设上限。

**（二）填报要求**  申报人员请认真填写《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推荐登记表》（附件2）和《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委库成员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，所有信息不得弄虚作假，本人及推荐单位应对填报内容真实性负责。